

吉县污水处理厂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3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3
（二）其他.....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规定、制度、办法，依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相关的国家标准，确保污水厂出水达标，正常运行，并依照相关法规进行处理。

2、严格按照生产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进行管理和操作，保证值班原始记录完整齐全、保证厂内每周工艺分析记录及时完成、每月报表按时完成。

3、认真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账目清晰全面。确保无违反财务制度的现象发生。

4、执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狠抓安全生产制度的完善和落实工作，定期开展安全检查，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安全培训工作，组织本部门职工安全培训学习，相关档案资料齐全，严格遵守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杜绝生产过程中的各种隐患和安全责任事故。

二、机构设置情况

厂部共设生产组、设备组两个组。县政府分别于2010年12月和2018年10月为该厂公开招聘两批运行工人，另有劳务派遣4名，共有职工28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61.00	361.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1.00	本年支出合计	361.00	361.00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61.00	支出总计	361.00	361.00	

预算公开表2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61.00	36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1.00	361.00					
21103	污染防治	361.00	361.00					
2110302	水体	361.00	361.00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1.00		36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1.00		361.00
21103	污染防治	361.00		361.00
2110302	水体	361.00		361.0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361.00	361.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1.00	本年支出合计	361.00	361.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61.00	支出总计	361.00	361.0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1.00		36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1.00		361.00
21103	污染防治	361.00		361.00
2110302	水体	361.00		361.00

预算公开表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7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吉县污水处理厂	361.00	361.00				
吉县污水处理厂	361.00	361.00				
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	196.00	196.00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设备购置)	4.00	4.00				
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人员经费）	81.00	81.00				
冬季运行药剂费用	80.00	80.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污水处理厂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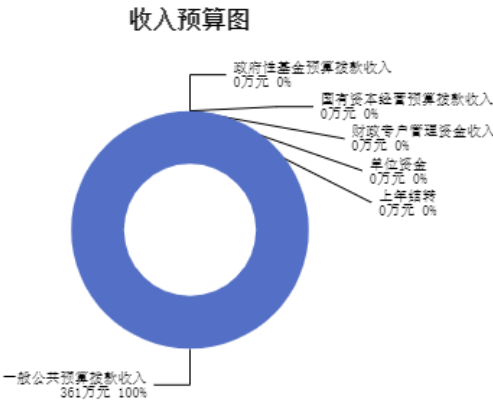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吉县污水处理厂预算收入总计361.0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61.0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83.44万元，增长30.06%，主要原因是增加冬季运行药剂费用，预算收入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361.00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61.0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83.44万元，增长30.06%，主要原因是增加冬季运行药剂费用，预算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污水处理厂预算收入361.00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61.00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污水处理厂支出预算3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361万元，占10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污水处理厂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61.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61.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61.0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节能环保支出361.00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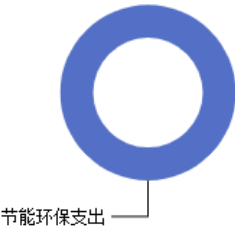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吉县污水处理厂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61.00万元,比上年增加83.44万元，增长30.06%。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吉县污水处理厂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61.0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361.00万元，占100.00%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污水处理厂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无；
公用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无。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吉县污水处理厂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5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3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61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部门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吉县污水处理厂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4个，共计金额361.0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个，涉及金额361.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个，涉及项目金额361.0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4个，涉及项目金额361.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35-吉县污水处理厂		
	内设职能部门数	3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0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28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0人
			其他人员数	28人
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规定、制度、办法，依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相关的国家标准，确保污水厂出水达标，正常运行，并依照相关法规进行处理。2、严格按照生产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进行管理和操作，保证值班原始记录完整齐全、保证厂内每周工艺分析记录及时完成、每月报表按时完成。3、认真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账目清晰全面。确保无违反财务制度的现象发生。4、执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狠抓安全生产制度的完善和落实工作，定期开展安全检查，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安全培训工作，组织本部门职工安全培训学习，相关档案资料齐全，严格遵守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杜绝生产过程中的各种隐患和安全责任事故。			
部门战略目标	确保污水厂出水达标，正常运行，并依照相关法规进行处理。完成全县的水减排任务，为吉县的碧水蓝天做出应有的贡献。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 计	361	合 计	36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61	其中:基本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3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按照相关的国家标准，确保污水厂出水达标		进入我厂的污水全部达标排放	
年度绩效目标	要严格遵守资金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标准和程序管理使用，将污水处理率达到100%，给人民群众一个，满意的生活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量	≥280万吨
		质量指标	处理后的污水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吨水成本	≤1.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纳水体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水环境污染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受纳水体水质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水环境的可持续影响	有一定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冬季运行药剂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吉县污水处理厂		实施单位	吉县污水处理厂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2月份以来,吉县污水处理厂的污水水温降低,生化系统菌种新陈代谢缓慢,为保障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每天需投加8吨次氯酸钠药剂,持续至3月份,共需费用80万元。				
立项依据			吉县污水处理厂关于增拨冬季运行药剂费用的请示,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增拨冬季运行药剂费用的请示(吉住请示【2023】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投加次氯酸钠药剂,加快降解氨氮,促进生化系统菌种新陈代谢,保障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吉县污水处理厂关于增拨冬季运行药剂费用的请示,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增拨冬季运行药剂费用的请示(吉住请示【2023】132号)				
项目实施计划			每天需投加8吨次氯酸钠药剂,持续至3月份,加快降解氨氮,保障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投加次氯酸钠药剂,保障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					投加次氯酸钠药剂,加快降解氨氮,促进生化系统菌种新陈代谢,保障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天投加次氯酸钠	≤8吨	数量指标	每天投加次氯酸钠	≤8吨
		质量指标	处理污水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处理污水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处理污水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处理污水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药剂费用	800000元	成本指标	药剂费用	8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黑臭水体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黑臭水体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冯为民	经办人:	陈懿帅	联系电话:	18635778040	填报日期:	20240103095201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吉县污水处理厂		实施单位	吉县污水处理厂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污水处理厂的项目费用主要用于设备体系的日常维修，定期检修，故障维修与改善维修等。					
立项依据		吉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8年第14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证污水处理达标排放，是保障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维护和正常运行的重要资金来源，如果没有污水的处理费用，将严重影响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持续发展。如果城市污水不经过处理就排入地面水体，会使河流、湖泊受到污染，为保护全县人民共同的生活环境，推进城市污水产业化，征收污水处理费十分必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遵守就业资金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标准和程序管理使用，充分发挥就业资金作用，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设施设备的运行，均须支付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坚持在安全，环保和经济的前提下实现污水处理的综合利用，达到节能减排和发展循环经济的目的，鼓励采用节能减排污水处理的方法，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处理污水处理。同时也应该节约污水处理的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坚持在安全，环保和经济的前提下实现污水处理的综合利用，达到节能减排和发展循环经济的目的，鼓励采用节能减排污水处理的方法，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处理污水处理。同时也应该节约污水处理的费用			2024年购置专用设备，保证污水处理厂运转正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污水量	≥273.6万吨	数量指标	处理污水量	≥273.6万吨
		质量指标	处理污水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处理污水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处理污水是否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处理污水是否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处理污水吨水成本	≥1.8元	成本指标	处理污水吨水成本	≥1.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纳水体质量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收纳水体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黑臭水体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黑臭水体	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收纳水体水质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收纳水体水质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负责人:	冯为民	经办人:	陈鑫帅	联系电话:	18635778040	填报日期:	20231203171523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吉县污水处理厂		实施单位	吉县污水处理厂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吉县污水处理厂主要承担县城生活污水和工业污水的处理，此项目主要用于维持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用于人员经费。					
立项依据		为维持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保障污水的及时输送和达标排放，安排此项资金用于污水处理厂的人员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日常和生活中排出的污水所含污染物浓度较高，达不到排放标准，加重环境承载负荷，因此为保护环境、防治水污染，必须先经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再排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污水处理厂实施，对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落实人员开展日常养护、维修和监控工作，对服务范围内的污水进行集中处理，保障出水达标。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污水处理厂日常工作，按月支付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污水处理厂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按月支付工资及社保缴费。			保障2024年人员工资和社保缴费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泥处置率	100%	数量指标	污泥处置率	100%
			处理污水量	≥2873.9万吨		处理污水量	≥2873.9万吨
			保障工作人员数量	25人		保障工作人员数量	25人
		质量指标	设备年均完好率	≥95%	质量指标	设备年均完好率	≥95%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61万元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6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用水安全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用水安全	≥9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的可持续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的可持续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冯为民	经办人：	陈鑫帅	联系电话：	18635778040	填报日期：	20231205183940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5-吉县污水处理厂		实施单位	吉县污水处理厂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6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吉县污水处理厂主要承担县城生活污水和工业污水的处理。此项目主要用于维持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具体包括：污水处理运行设备水电费、设备的日常养护维修、污水处理过程中所需各项药剂、安全生产经费等。					
立项依据		为维持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保障污水的及时输送和达标排放，安排此项资金用于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生产运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日常和生活中排出的污水所含污染物浓度较高，达不到排放标准，加重环境承载负荷，因此为保护环境、防治水污染，必须先经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再排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污水处理厂实施，对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落实人员开展日常养护、维修和监控工作，对服务范围内的污水进行集中处理，保障出水达标。					
项目实施计划		严格按照生产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进行管理和操作，保证值班原始记录完整，保证厂内每周工艺分析记录及时完成，每月报表按时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严格按照生产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进行管理和操作，保证值班原始记录完整，保证厂内每周工艺分析记录及时完成，每月报表按时完成，确保污水厂出水达标。			保障污水处理厂2024年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泥处置率	100%	数量指标	污泥处置率	100%
			处理污水量	≥273.8万吨		处理污水量	≥273.8万吨
		质量指标	设备年均完好率	≥95%	质量指标	设备年均完好率	≥95%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	≤196万元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用	≤19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用水安全	≥9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用水安全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环境保护的可持续	提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环境保护的可持续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冯为民	经办人:	陈鑫帅	联系电话:	18635778040	填报日期:	202312031713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吉县污水处理厂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吉县污水处理厂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1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吉县污水处理厂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吉县污水处理厂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系统在提取部门预算公开表时，因四舍五入原因，会存在小数尾数误差，请在查阅时予以忽略。

我单位在职其他人员经费在项目中列支，因此预算公开表6《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无数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